



忽视当前一刹那的人，等于虚掷了他所有的一切。

Benjamin Franklin

富兰克林自传

富兰克林 著 雪子 译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长江文艺出版社



富兰克林自传

富兰克林 著 雪子 译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长江文艺出版社

新出图证(鄂)字 03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富兰克林自传/富兰克林著,雪子 译

武汉:长江文艺出版社,2007.6

ISBN 978-7-5354-3471-5

I. 富…

II. ①富…②雪…

III. 富兰克林, B. (1706—1790)—自传

IV. K837.12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70143 号

责任编辑:曾 莉

责任校对:陈 琪

封面设计:徐慧芳

责任印制:左 怡 邱 莉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出版:长江文艺出版社

地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430070

发行:长江文艺出版社(电话:87679362 87679361 传真:87679300)

<http://www.cjlap.com>

E-mail:cjlap2004@hotmail.com

印刷:今印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720 毫米×980 毫米 1/16 印张:11.375 插页:1

版次:2007 年 6 月第 1 版 200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142 千字 印数:1—8000 册

定价:18.00 元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举报电话:87679307 87679310)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中国版权保护中心法律部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1788年8月8日生于费城，1790年1月17日卒于费城)



Contents



目 录

第一部分

(1771年，作于泰德镇，圣·阿萨夫教堂主教家)

- ◎ 第1章 我的为人处世之道助我取得成功 / 2
- ◎ 第2章 卑微的家族 / 4
- ◎ 第3章 父亲对我的影响很大 / 8
- ◎ 第4章 我从小就爱好读书 / 14
- ◎ 第5章 我是如何掌握写作技能的? / 18
- ◎ 第6章 辩论的目的和技巧 / 21
- ◎ 第7章 哥哥和我的第一份报纸 / 24
- ◎ 第8章 从纽约到费城 / 27
- ◎ 第9章 初进费城 / 30
- ◎ 第10章 得到总督的赏识 / 34
- ◎ 第11章 重回波士顿 / 37
- ◎ 第12章 酗酒毁了科斯 / 40
- ◎ 第13章 我的朋友全是好学之士 / 43
- ◎ 第14章 总督原来是这样的人 / 47
- ◎ 第15章 滞留伦敦 / 50
- ◎ 第16章 伦敦的新生活和新朋友 / 53
- ◎ 第17章 重回费城 / 58
- ◎ 第18章 我对伦理道德的看法 / 63
- ◎ 第19章 开始创业 / 65
- ◎ 第20章 报纸成为我赚钱的主要事业 / 69
- ◎ 第21章 我的事业一帆风顺 / 73
- ◎ 第22章 我的婚事 / 76

第二部分 (1784年, 作于巴黎附近的帕西)

- ⊙ 埃布尔·詹姆斯先生的来信 / 80
- ⊙ 本杰明·沃恩来信 / 80
- ⊙ 第23章 创办图书馆 / 85
- ⊙ 第24章 勤奋是发财致富和扬名立万的手段 / 88
- ⊙ 第25章 美德是人生的代码和表达 / 91

第三部分 (1788年8月, 我在家中, 准备动笔写了。我的许多笔记在战争期间遗失了, 不能像期望的那样从中得到帮助, 不过我还是找到了下面的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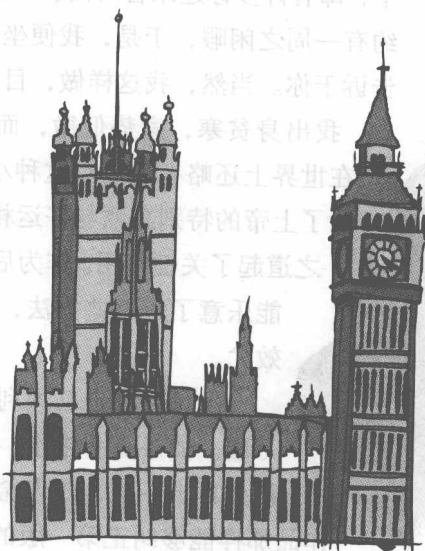
- ⊙ 第26章 对“自由幸福社”的设想与计划 / 102
- ⊙ 第27章 出版对人们有益的东西 / 105
- ⊙ 第28章 多学一些实用的技术 / 107
- ⊙ 第29章 外国语学习的技巧 / 109
- ⊙ 第30章 讲读社的活动方式对人生非常有益 / 111
- ⊙ 第31章 一位有才华的传教士 / 115
- ⊙ 第32章 在宾夕法尼亚的事业 / 118
- ⊙ 第33章 成立自卫队 / 120
- ⊙ 第34章 教友会 / 123
- ⊙ 第35章 发明宾夕法尼亚火炉 / 127
- ⊙ 第36章 关注教育 / 129
- ⊙ 第37章 担任议员 / 132
- ⊙ 第38章 热衷于公益事业 / 135
- ⊙ 第39章 关心市政建设 / 138
- ⊙ 第40章 政治风云 / 143
- ⊙ 第41章 卷入战争 / 147
- ⊙ 第42章 政治活动 / 160
- ⊙ 第43章 科学研究 / 163
- ⊙ 第44章 无能的掌权人 / 167
- ⊙ 第45章 航海经历 / 173
- ⊙ 第46章 与领主们的周旋 / 176

第一部分

(1771年, 作于泰德镇, 圣·阿萨夫教堂主教家)

肖恩·卡普兰

肖恩·卡普兰, 1971年生于
美国, 毕业于哈佛大学, 获
文学硕士学位, 现为哈佛
大学历史系教授。



肖恩·卡普兰

第1章 我的为人处世之道助我取得成功

Ben Franklin
富兰克林

人生箴言

我的成功，除了上帝的特别惠顾和好运相随外，我的为人处世之道起了关键作用。



▲ 富兰克林

我亲爱的孩子：

我一向喜好收集有关祖辈的逸闻趣事，哪怕是些微不足道之琐事。大概你还记得，你随我访英之时，为此我还曾经多方奔走遍访了族中老人。我想你也应和我一样对你父亲我的经历充满好奇及探究之心——其中，却有许多你还未曾听闻。目前，我正在乡间休假，约有一周之闲暇，于是，我便坐下来，想将这些经历告诉你。当然，我这样做，目的也非仅只于此。

我出身贫寒，家势低微，而今我却能家产丰硕，在世界上还略有薄名。这种小小的成功，我认为，除了上帝的特别惠顾与好运相随外，我的为人处世之道起了关键作用。作为后世子孙，我希望你们能乐意了解这些方法，并在类似境遇下稍加效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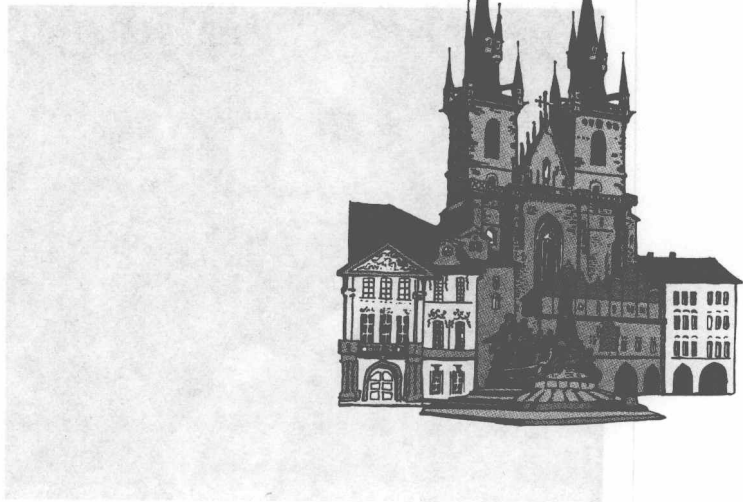
当我回顾自己顺利的一生时，不禁感慨万端。如果真有来生，我宁愿再像此生这样从头再走一遭，仅仅希望像作家再版自己的作品那样能够纠正第一版的某些错讹。当然，除了修订之外，我还希望将这辈子中发生的某些事变得更顺意一些。不过，即使这个要求不能得到满足，我还是愿意来个“翻版”。当然，这纯属痴心妄想。退而求其次，我只能求助于回忆这一方法了，而使回忆保



存得尽可能久远的办法就是将它记录下来。

老人回忆往事，常常絮絮叨叨，让人生厌。而我的这种方式，却可以避免这一尴尬，因为写下来的东西看不看就是他们的事情了。最后（我还是承认的好，因为即使我否认，也没人相信），写自传还能够大大满足我的虚荣心。事实上，我时常听到或读到一些诸如“我完全可以毫不夸张地说……”此类的话之后，紧接着就是大段大段的王婆卖瓜了。大多数人都不喜欢别人自夸，无论他们自己多么受用。但是，虚荣心乃生活必不可少之慰藉，在大多数情况下，不足为怪。我对这种虚荣心总是很宽容的，因为我相信，无论在什么地方，这种心理对自己和周围的人并没有什么不利。

应当感谢上帝。我无比虔诚地认为，我所拥有的一切幸福快乐都来自于上帝的惠赐，他为我指明了道路，并助我获得成功。尽管我不能指望什么，但我对这一点坚信不疑，我亦希冀同样的惠泽能继续眷顾于我，让我仍旧幸福，或者使我能够应对命中注定的逆境，这种经历我可能跟他人一样遇上。我将来的命运只有上帝知道，即使是曲折坎坷；即使是无尽之痛苦，也只有上帝才能赐予我们。



富兰克林家

第2章 卑微的家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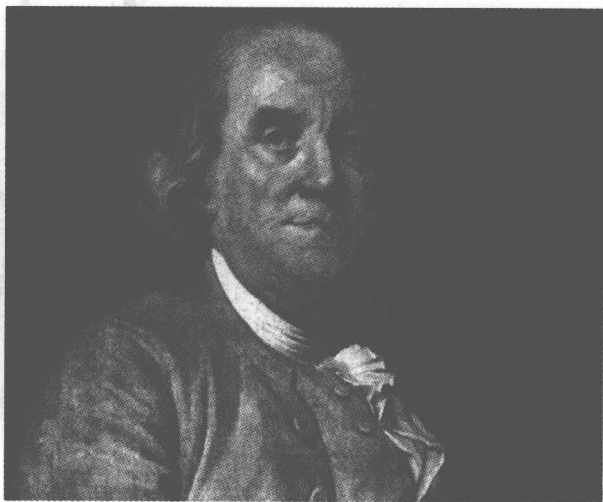
Ben Franklin
富兰克林

人生箴言

我未曾见过一个早起勤奋谨慎诚实的人抱怨命运不好；良好的品格，优良的习惯，坚强的意志，是不会被所谓的命运击败的。

站着的农夫比跪着的绅士高贵。

我的一位伯父，像我一样喜好收集家族轶事。一次，他交给我一些关于家族先辈事迹的笔记，从中我才知道，我们家族在伦敦之北的诺桑普顿郡的爱克顿教区至少已经三百年了，究竟有多久他也不知道，大概是从“富兰克林”作为家族姓氏就开始定居于此了。（在此之前，“富兰克林”这个名字是指一个社会阶层，他们拥有30亩的自由领地，兼职打铁业）。我们家族一直传承着打铁这一技艺，一直到我这位伯父的时候为止。家传规矩是长子皆学打铁，伯父和我父亲也遵照族规让他们的长



▲ 富兰克林





子学做铁匠。

在我查阅爱克顿教区的户籍册时,我只找到了1555年以来的出生、婚嫁和丧葬记录,再以前的资料就未得保存了。从那些户籍册里,我了解到自己原来是五世以来小儿子的幼子。我的祖父汤姆斯生于1598年,一直住在爱克顿,直到年迈不能劳作时才搬到他儿子约翰的家里。约翰的家在牛津郡班布雷村。他是一个染匠,我父亲就是跟他学徒的。我的祖父至今仍长眠在那里。1758年,我还曾去瞻仰他的墓碑。他的大儿子汤姆斯住在爱克顿的老宅子里,后来将宅子及田产留给了他的独生女儿。这个女儿的丈夫是一个威灵堡人名叫理查德·费雪。他们后来又把这份田宅卖给了伊斯德先生,此人现在还是那儿的庄园主。我祖父有4个儿子长大成人,即汤姆斯、约翰、本杰明和约瑟。现在,我手上没有任何材料,不过我要把还能记得的都尽可能地给你写出来。如果我搜集的材料在我离家后还保存完好的话,你将会从中看到更为详尽的记录。

按照传统,长子汤姆斯跟他父亲学习打铁,但因他生来聪颖过人,得到当地一个尊贵的绅士伯麦老爷的赏识,他鼓励他求学上进(我所有的哥哥们也得到了同样的鼓励)。后来,终于获得了书记官的资格,成了当地较有名望的人,并且成为当地一切公益事业的积极倡导者,不论是他家所在的村子,还是有关诺桑普顿城镇或者他们那个州的事物。关于这一类事情我还听到了很多。他颇受当时爱克顿教区的哈利法克斯勋爵的赏识。他于旧历1702年1月6日死去,比我的



宗教改革运动

16世纪,最初在德国,接着在瑞士、英国、法国以及北欧诸国,掀起了一场声势浩大、震撼教廷的宗教改革运动,并且最终脱离了罗马教会,自行成立了新教,经过长时间的斗争还取得了合法的地位。从思想上看,宗教改革是用活的灵魂来抗衡死的教条,使个人的权利与教会的专断分庭抗礼。在一定的意义上,可以把宗教改革看作是人文主义在宗教神学领域的延伸,而且其影响甚至比人文主义更大更深远。



▲ 苏格兰女王玛丽一世

出生刚好整整早4年。记得当我们来到爱克顿教区,从一些老人那里听到有关他的生平事迹时我非常惊奇,因为这很像我的个性和为人。当时你说:“要是你出生在他死的那一天,人家还以为这是灵魂转世呢!”

约翰学了染匠,我记得是染羊毛织品。本杰明是在伦敦学徒的,后来也成了一名丝织品染匠。他非常聪明,我对他印象很深。因为在我还是一个孩子的时候,他曾从伦敦到波士顿教我父亲那里,跟我们在同一幢房子住了好几年,他活到了高寿,他的孙子塞穆尔·富兰克林现在还住在波士顿。他去世后留下了两卷四开本的诗稿,主要是一些赠亲送友的即兴之作,这样的诗他还曾送给我一首呢。他还自创了一种速记方法,并教我使用。可我不练习,所以最终忘得一干二净。我的名字就是这位伯伯取的,因为他和我父亲之间有着非常亲密的兄弟之情。他笃信宗教,只要是有点名气的传道士的布道,他都不肯错过,并且用速记法将布道全部记录下来,他留下了好几卷受道笔记。他还非常热心政治,可是以他的身份地位这种关心显然有些过头。最近,我在伦敦发现了他所收集的从1641年到1717年间重要的政论手册,从编号来看,已经遗失了许多卷,不过还保存了8卷对开本的、24卷四开本和八开本的。一个旧书店老板偶然得到这些书,因为我常去他那里买书,所以认识我,便把它们拿给我看。看样子是我伯父在去美洲的时候把它们留在了伦敦。当然,这可是50年前的事情了,他还在书页的空白处作了许多批注。我们这个卑微的家族很早就参加了宗教改革,从玛丽女王治下开始,他们就一直坚持信仰新教了。当时,因为他们激烈反对天主教会制度,因而时有被



▲ 英格兰女王玛丽一世

迫害之虞。他们珍藏着一本英王版的《圣经》。为了能够将其安全地保存，他们把《圣经》打开用细绳绑在一个折凳的底下。这样，当曾祖父向家人朗读经文时，他把板凳翻过来放在膝盖上，在带子底下翻阅，让一个孩子站在门口放哨，如果看见教会法庭的官吏过来，就马上跑进来报信，于是折凳又被翻了过来，凳脚朝下放好，《圣经》就像原先一样藏在凳子下面了。这是我从本杰明伯父那儿听说的。直到查理二世的末年，我们家族还是一直信奉国教。那时候一些牧师因不信奉国教而被开除了教籍。但在那时有几位部长因为不信奉国教遭到了驱逐，他们在诺桑普敦举行集合，宣布了自己的信仰。本杰明和约瑟追随他们，并且一生矢志不渝。而家族的其他人仍然信奉国教。



玛丽一世，(Mary I, 1516年2月18日—1558年11月17日)英格兰和爱尔兰女王(1553—1558在位)。她是都铎王朝的第四任也是倒数第二位君主。她主要事迹是曾努力把英国从新教恢复到罗马天主教(1555年)。为此，她曾处决了差不多三百个反对者。于是而被称为“血腥玛丽”(Bloody Mary)。从此以后，Bloody Mary在英语中就成了女巫的同义词。但是她的宗教政策在很大程度上被她的继任者伊丽莎白一世所颠倒。

几乎在同一时期，还有一个叫玛丽的女王，那就是苏格兰女王，玛丽一世。

苏格兰女王玛丽一世(英文 Mary I of Scotland, Mary Stuart 或 Stewart, Mary, Queen of Scots, 1542年12月8日—1587年2月8日)是苏格兰的统治者(1542年12月14日至1567年7月14日)以及法国王妻(1559年7月10日至1560年12月5日)。她也许是苏格兰君主中最有名的一位，部分原因是她生活的悲剧。

新教

新教是与东正教、天主教并列的三大基督教派别之一，16世纪宗教改革后分化出来而不属于天主教的各宗派之统称。又称抗罗宗或更正宗。中国的新教各教会则自称基督教或耶稣教。

◀ 1559年12月21日，法国巴黎议会议员安纳·杜堡(Anne du Bourg)因反对宗教镇压政策，被处以火刑。

第3章 父亲对我的影响很大



人生箴言

父亲与人谈话时，特别注意挑选些实用的话题来讨论，为的是能够使在旁边的孩子们借此明白道理，增强办事能力。



第3章

父亲对我的影响很大

新英格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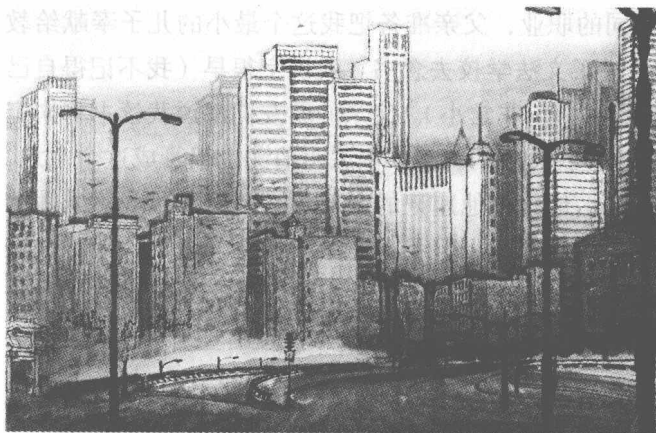
是英国殖民者在北美洲大西洋东岸先后建立的13个殖民地北部地区的总称。它包括现在美国东北部的佛蒙特、新罕布什尔、马萨诸塞、罗德艾兰、康涅狄格、缅因等六个州。波士顿是马萨诸塞州的首府。

我父亲约瑟很早就结了婚，大约是在1682年，他带着妻子和三个孩子移居到了新英格兰。因为他所信仰的秘密宗教不仅被法律禁止，而且还常常受到骚扰，因此，父亲和许多熟人都移居到了新大陆。他们希望在那里可以享有宗教信仰的自由。我父亲也同意随他们前往美洲。在那里，他的前妻又生了4个孩子。后来他的继室又为他生了10个。这样，我父亲一生共有17个孩子。我还记得有一次十三个孩子围在他的桌旁，这十三个孩子后来都长大成人，各自成家立业了。我是最小的儿子，下面只有两个妹妹。我出生在新英格兰的波士顿，我的母亲是父亲的第二个妻子，名叫阿拜娅·福尔克。我的外祖父名叫彼得·福尔克，他是第一批来新英格兰的定居者。如果我没记错的话，科顿·马瑟在他的美洲教会史中曾颇为赞许地提到他，称他是“一位信仰虔诚学识渊博的英国人”。我听说他也曾零星地写了些即兴小诗，不过只出版了其中一篇，好多年前我还曾见过的。那首诗写于1675年，是写给那些与政府有关人士的，那是一首当时流行的那种民歌体。这首歌拥护信仰自由，声援受迫害的浸礼会、教友会和其他教派。他认为，对印第安人的战争和这个国家其他的一些灾难的根由，都源于对信仰自由的迫害，而这些灾难又是上帝对这种重大罪行的判决和惩罚。于是，他要求当局废除那些毫无仁爱之心的立法。我的印象



富兰克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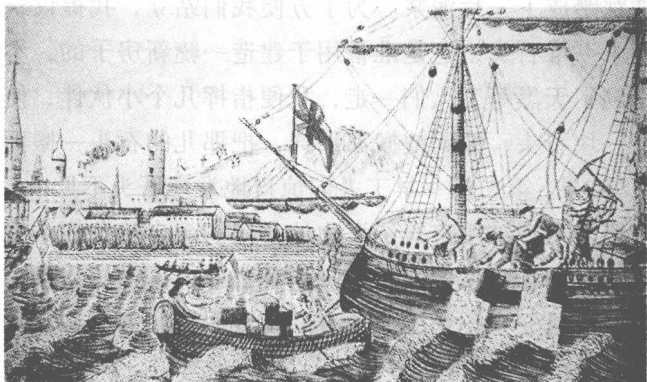
Ben Franklin



▲ 波士顿街景。

是，整首诗写得简洁朴实，流畅大方。尽管已忘了那首诗的绝大部分，但我还记得那首诗的最后六句，大意是说他的批评完全出自善意，因此他并不想隐瞒自己的真实姓名。

因为我从心底里憎恨
匿名诽谤的人
我一定要写出我的姓名
我住在修彭城
你毫无恶意真诚的朋友
彼得·福尔克



波士顿于1630年由英国清教徒始建。港口距欧洲较东海岸其他城市近，海上贸易渐盛，促进了城市发展。18世纪中叶以前一直是英属北美最大城市和殖民统治中心。波士顿的发展与许多历史事件都有联系如1770年发生英军枪杀当地平民的“波士顿惨案”，1773年出现反英抗税的“倾茶事件”。1775年4月在这里打响了美国独立战争的第一枪。美国独立后，城市经济和海上贸易进一步发展。1822年设市。波士顿的教育事业在美国首屈一指。著名学府哈佛大学、麻省理工学院、波士顿大学等都位于波士顿。

◀ 波士顿倾茶事件

1773年12月16日，波士顿8000市民集会，要求运茶船达特摩斯号离开港口。这一要求遭到英国殖民者的拒绝。当晚，波士顿青年组织的波士顿茶党，化装成印第安人，夜间登上茶船，将船上价值一万多英镑的三百多箱茶叶倒入海中。英国于1774年下令封闭波士顿港。波士顿倾茶事件是北美人民反对殖民统治暴力行动的开始。

我的哥哥们都选了各不相同的职业，父亲准备把我这个最小的儿子奉献给教会。所以，我在8岁时就被送进了文法学校去念书。我识字很早（我不记得自己什么时候不会阅读，所以我想那时一定非常小）。父亲的朋友们都说我读书将来定会很有出息，这样就又坚定了他让我念书的打算。本杰明伯父也很赞成这个主意，并提议说如果我肯学他的速记法，他就把他速记的全部学道笔记送给我。从他的本意来看，这大概是希望为我人生定调吧。但我在文法学校还没念到一年，父亲就改变了主意，让我退了学，进了一所专教写作和算术的学校。虽然那时候我的成绩已经从中等水平跻身于前几名，并且还跳了一级，年底就有望升入三年级了。我们是个大家庭，生活之外还要负担我上大学的费用，本不容易。同时他看到不少受过高等教育的人生活相当潦倒——这是他在我面前对他的朋友们讲的理由——这便是父亲一改初衷让我转学书算的原因。那所书算学校是由当时著名的人物乔治·布朗纳先生开办的，他办学已经很有成就，教学方法以宽容和鼓励为主。我在他的教导之下，很快练就了一手好字，但是算术还是不行，并且毫无进步。在我10岁那年，我被带回家，给父亲做帮手。他经营的是蜡烛和肥皂制造——他原本并不从事这一行当，但是到了新英格兰后，他发现这里染匠生意清淡，无法维持家人生计，所以便改行做皂烛业了。我主要帮着剪烛芯，灌烛模，有时还照看店面、跑跑腿什么的。

我非常厌恶这个行当，一心渴望去航海，但父亲坚决反对，好在我们家就住在海边，我就常去海边玩耍。我很小就擅长游泳并会划船。当跟其他孩子一起跑到船上玩时，我总是他们的头儿，尤其是在面临危险的时候。在其它场合，我一般也是孩子头，不过有时我也会把他们带出麻烦。我想举一个例子，因为这件事还显示出我从小就有突出的热心公益的精神，虽然当时这件事做得并不合适。

在大西洋的岸边有一片盐滩沼泽地，涨潮的时候，我们这些男孩子常到那里捉鳐鱼。时间一久，沼泽便被踩踏成了一片泥浆。为了方便我们站立，我提议筑一个码头，还带着大伙儿找到了一堆石头，这是准备用于建造一幢新房子的，不过正好符合我们的需要。于是到了天黑等工人们一走，我便指挥几个小伙伴，使劲地干了起来。我们几个人抬一块石头，像蚂蚁搬家那样，把那儿的石头一搬而空，筑起了我们自己的小码头。结果，第二天一早工人们惊讶地发现石头不见了。他们追查石头搬到哪里去了，终于发现被用来筑了海边的小码头。自然我们谁也跑不了，被告了状，同伴们也都受到了父亲的严厉斥责，我也一样。虽然我极力辩解我们这项工程的实际用处，但是父亲还是用他的方式使我明白，靠不诚实和损害他人利益的方式得来的东西是不道德的。





▲ 1621年，北美新英格兰普利茅斯殖民地，英国清教徒移民邀请土著人共同庆祝他们在北美度过的第一个感恩节。这批英国移民1620年乘坐“五月花号”到达美洲，他们本是移民詹姆斯敦殖民地，但最后在科德角登陆，他们便建立了普利茅斯殖民地。

我想你也许愿意对你爷爷有更多的了解。他身材中等，体格健壮，而且十分匀称。他头脑灵活，聪明机敏，不仅图画得非常好，而且极具音乐天赋，嗓子很好，歌声优美动听。有时劳累了一天之后，他会在晚上一面演奏小提琴，一面唱圣歌——所谓的田园牧歌亦不过如此。他还喜欢摆弄一些机械什么的，有时还能够熟练地使用其他行业手艺人的工具。不过，要说你爷爷最了不起的地方，还在于他能够对所面临的问题，做出全面而恰如其分的理解和确当的判断，无论是办理公务或者是处理一些私事都是如此。不过，他一生没有出任过任何公职，不是没有机会，而是因为家境窘迫，又有那么多的子女需要吃饭和教育，他必须得一心扑在生意上。虽然如此，还是有一些当地的头面人物经常登门拜访，专程就镇上或所属教区的事务向他征询意见，并且他们都十分尊重他的意见和建议，这些我现在能清楚地记得。还有的人在私事上

北美移民潮

17世纪初，欧洲开始向北美移民。1607年第一批英国移民在今弗吉尼亚建立了第一个立足点——詹姆斯城，从此掀起了奔向北美大陆的移民潮。第二年的9月，包括清教徒、契约佣仆、贫苦工匠、农民以及妇女、儿童（船员和死亡者除外）的101名移民搭乘“五月花”号，经过40多天的死亡航行，到了马萨诸塞的科德角，现在人们所景仰的历史遗迹“普利茅斯大岩”据传就是当时登陆的地方，经过实地寻察，他们发现了曾于1614年被约翰·史密斯船长所命名的普利茅斯港口。1620年12月下旬，这些被称为“移民始祖”的“圣徒”们建立了以普利茅斯命名的定居地，英国人有了在北美建立的第二个殖民地。从1607年第一批移民踏上弗吉尼亚至1733年最后一个殖民地佐治亚的建立，英国移民先后在北美东海岸建立了13个殖民地，这就是后来美国最初的13个州。盎格鲁撒克逊白人清教徒是殖民地初期北美移民的重要来源。

如果遇到麻烦，也喜欢来找他商量。有时，邻里之间发生争执，他还被请去主持公道。只要有空闲，他还喜欢邀约一些通情达理的朋友或邻居，大伙同桌而谈，不过，他们特别注意挑选些实用的话题来讨论，为的是能够使在旁边的孩子们借此明白道理，增强办事能力。他就是用这种方法把我们的注意力集中在诸如此类的问题上面，像在我们的生活中，哪些行为是善良的啦，哪些行为是正直而且明智的啦，很自然地使我们不去或很少关注餐桌上有什么好吃的东西，饭食的味道好不好，合不合自己的口味等等方面的口福之乐。所以，这些事情我从小就不放在心上，不论前面放的是山珍海味还是粗茶淡饭，对我都一样，因为我从不去留意。就是到了今天，要是有人在吃过饭后没多久问我吃的什么，我多半是说不上来。不过，这也有好处，比如在旅行时就很便利，同伴们经常因为食物不合胃口而苦恼，我却从来不会为此烦心。

我母亲和父亲一样具有非常强健的体质，她亲自哺育了她所生的十个孩子。我记不起父亲或母亲曾得过什么病，除了他们的死。父亲享年 89 岁，母亲享年 85 岁，他们合葬在波士顿。几年前，整饰墓地时，我给二老立了块大理石墓碑，并铭刻下这样的碑文。

约瑟·富兰克林
和他的妻子阿拜娅
长眠于此
他们相亲相爱 55 载，白头偕老
他们既没继承祖辈之产业，又无收益丰裕之职业
但赖一生辛勤劳作，亦蒙上帝庇佑
他们维持着一个大家庭安然度日
将 13 个儿女和 7 个孙子养大成人
且声誉良好
观者应从中受到激励——
勤勉人生，笃信上帝
先考虔诚持重，先妣谨慎贤惠
作为儿辈对先人的纪念
谨立此碑
先考约瑟·富兰克林生于 1655 年卒于 1744 年享年 89 岁

